#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推荐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5-26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1甲方：乙方：依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其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第一条：工程概况1、 工程名称：2、 工程地点：...*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1**

甲方：

乙方：

依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其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内容： 桩基工程

4、 工程承包范围：打桩

第二条：工期

本工程开工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施工日历时 天。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延期开工、中途停工及设计变更等，则工期相应顺延，并按实际开工日期计算工期。

第三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法

1、 预制桩型号、规格、数量、单价

2、上述单价均为闭口包干价，以后不做调整。

3、 合同总价：本合同打桩总价为 ，如需增减3。1款中所列型号的预制桩的数量，就增减部分按本合同第3。1款所列单价以实际发生的数量计算总价。

4、工程款的支付方法

a、 本合同签订后桩机进场、同时50%桩全部到现场并经乙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给乙方打桩款的30%，计 元。

b、桩基工程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给乙方打桩款的65%，计 元，累计支付至打桩款的95%。

c、 打桩的剩余的5%待桩基验收合格取得验收合格证明后满\_\_\_\_\_\_\_\_年后付清。

d、每次甲方付款前 7 天，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相应迟延付款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四条：各方的责任

1、 丙方应在开工前办理施工许可，并提供在打桩区域内的电缆，煤气、上下水管道等分布情况，并提供相关资料进行交底，以免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做好三通一平，提供运输车辆进出道路交乙方使用。

2、 丙方必须在开工前提供勘探资料、桩基础图纸等。

3、 由甲方负责放线定位，甲方负责复核验收，保证桩位准确无误。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由甲方提供，并在开工前由甲方以书面形式在施工现场交给乙方。乙方在打桩过程如遇到地下障碍物无法施工时，由乙方向甲方及时提出，甲方须在三天内提供处理方案，超过三天由甲方补偿给乙方机械台班费（台班费用另行协商）。

4、 甲方于开工前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线路在施工现场内提供接口，乙方在开工前到甲方处办理安装计量表具手续后，安装计量表具。场内接管、接线由乙方自行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进场施工前，应对于现场是否符合施工条件进行书面确认，乙方未确认而直接开始施工的，视为乙方认可现场已符合施工条件。

6、 为保证本工程的实施与完成，乙方应提供所有为保证质量和工期所必须的工具、机械设备以及材料、人工等。乙方收到甲方施工图后，在3天内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经甲方、监理确认后实施；乙方需保证有 2 台打桩机同时正常工作。

7、 乙方保证在施工期间对周边环境（建筑物，道路，管线）的安全进行保护，同时对已完工的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若造成损坏则由乙方赔偿。

8、 在工程进行的全过程中，乙方应时刻保证现场有足够的和合格的操作工人和管理人员在现场进行操作，保证工期按时完成和按计划执行。如甲方认为乙方现场管理人员不能胜任或者数量不够，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进行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执行。特殊工种和专业性较强的管理工作岗位的管理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因乙方不能遵照本规定而引起的整体工期拖延或阶段工期延误，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工整顿，若整顿后无明显效果，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同时承担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赔偿甲方因此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9、 乙方必须为自己的所有人员办理人身保险。乙方承担施工现场的安全责任和费用，施工期间持续性保持完整有力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施工过程中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无重大设备事故，达到\_\_\_\_市文明工地要求，如乙方原因达不到，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 如因乙方工作不利给工程带来工期和费用上的损失，甲方有权另行指定其他队伍完成该部分的工程，相应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仅限于其他单位选定、进场、退场、合同款、甲方管理费等都将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11、 如乙方所施工的项目未按施工图纸要求和各种规范要求施工，甲方要求整改，如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地整改完毕，甲方有权委托其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对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资料、图纸、文件等乙方应妥善保管，乙方擅自将上述资料等复制、泄露给

第三方的，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间合同部分，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若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13、 管桩由乙方进行验收，乙方发现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拒收该部分不合格的货物，同时应立即通知甲方。乙方对经验收的货物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4、 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内属乙方操作的机械、用具的调试、保养、维修及妥善保管等。

15、 如果图纸和甲方要求与^v^及\_\_\_\_市施工验收规范标准之间有任何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乙方应以质量较高者施工，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6、 涉及变更、工作指示单、工程会议纪要、施工组织措施、甲方交办的临时工程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若拒不执行或拖延时间完成，每发生一次，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支付 500 元的违约金。

17、如乙方所施工的项目未按施工图纸要求和各种规范要求施工，甲方要求整改，如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地整改完毕，甲方有权委托其它施工单位进行整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8、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认真按照施工图纸、施工规范、验收标准、设计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检查，并为检查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照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在检查过程中的要求进行返工修改，对于返工修改的项目，乙方无条件的进行，由此所发生的费用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

19、 乙方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在每天内将施工段建筑材料或建筑垃圾清理归堆完毕，并将建筑垃圾运至甲方指定点，每拖一天乙方应按照200元次的标准承担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计算，无上限。

20、 对违反甲方所制定的各项规章，乙方应按照甲方所指派现场质量和安全监督人员的要求承担违约金（工人每次30元以内，管理人员每次100至500元）。

21、 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一经发现，按乙方违约处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第五条：施工质量与验收

1、 乙方在验收管桩后对已验收部分的桩制作质量承担连带责任，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说明和有关桩基础施工要求，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验收标准。乙方保证工程达到一次验收合格标准，否则乙方自费修复至合格，同时应按合同总价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修复整改时间计入工期。

2、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合同条款约定的中间验收部分，乙方自己检验合格后，在隐蔽和中间验收48小时前通知甲方参加。通知包括乙方自检记录，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地点及部位，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和返修，再次验收直到合格为止。

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填写报验申请单给甲方，甲方收到报验申请单后10天内组织有关部门验收，桩基础未经验收甲方进行后续工程的施工，责任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4、 乙方在桩基工程完成后应及时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

第六条：保修条款

1、 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约定质量保修期为工程桩设计文件规定的使用年限。

2、 保修内容：

乙方对于施工范围内的所有工作承担保修责任。

3、 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的7天内派人修理。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甲方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修理费用从乙方的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救事故，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乙方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3）因乙方或丙方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5）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4、 其他

施工期间，围护桩若发生位移、变形、渗漏等工程质量问题的，乙方应修复。

第七条：违约、索赔和争议

1、 因甲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相应的款项，若逾期支付，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应付款项的 %的违约金。

3、 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4、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完成工作内容并通过甲方有关部门的验收，若造成逾期竣工并通过甲方有关部门验收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承担打桩费总额的 %的`违约金。若超过 10天仍未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承担打桩费总额 5 %的违约金，同时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甲方的损失。

5、 乙方有正当索赔理由成立后14天内依据相关证据向甲方提出索赔通知，超过14天视为放弃。

6、 若因乙方原因合同解除后，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日内无条件退出工程现场；合同解除后并不解除乙方对已施工部分的工程质量责任和保修责任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违约责任。合同解除后，已完成的工程量由双方进行结算；办理结算后，甲方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成工程量的工程款。

7、 乙方必须于每月\_\_\_\_日报送给甲方一份详细帐目（副本抄送施工监理单位），详尽列出当月乙方根据合同条件有权获得的所有索赔项目（应当包括索赔事项发生的时间、原因、具体工程部位、工程数量、索赔估算总金额，如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等所有费用）。不列在此帐目中的额外索赔视为乙方放弃此等索赔，甲方将不予考虑。

8、 三方因发生争议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履行完毕全部各自的义务后终止。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2**

1、根据我国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农村自建房需要合法申请办理建房手续，比如说申请宅基地使用权证、乡村规划许可证。宅基地使用权证主要是用来证明村民是否对宅基地拥有使用权;规划许可证决定了村民的宅基地是否在当地政府规划范围内。

2、办理好相关证件时，我们可以请专业人士出具一份详细的设计图纸，然后请施工队按照设计图纸建造房子。在建造房子时，首先需要将地基打好。在打地基前需要先进行勘察，比如说地下水位的深度是多少，有没有管道管线之类的。接下来我们可以利用挖掘机、打桩机等工具建好地基。

3、房子地基打好之后，施工队可以按照设计图纸建造房子的主体。比如说制作承重柱、承重梁、砌墙、制作钢筋混泥土楼板、楼梯等等。房子主体建造好之后，我们需要对房子进行装修，比如说外墙粉刷、水电线路安装、铺贴瓷砖、安装门窗等等。

4、房子建造好之后，我们还需要向乡镇府申请竣工验收。有关部门派人现场查验，房子验收合格后，出具竣工验收合格证，村民凭借着合格证向房管部门申请办理房产证。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3**

发包方：x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施工方：xx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丙三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按照《^v^建筑法》、《^v^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君悦学府项目二期14#、15#楼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宿州市金海三路和迎宾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装、包安全、包验收通过的一揽子承包方式承揽本工程。

工程承包范围：14#、15#楼桩基图纸范围内的桩基工程施工的全部工序。

第二条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以甲方工程部所发开工通知为准。工程工期为45天日历天数。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文件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测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工程桩的合格率为100%，如质量达不到合格，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材料供应

乙方在预应力混凝土管桩进场的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甲方代表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作为支付材料款的依据。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混凝土构件的强度报告及其汇总表和有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一切有关材料的证明资料，同时应按工程所在地建筑材料质量监督站所规定的要求执行。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工程量及单价

1）、本项目工程量约：8310米（本工程总根数为277跟，桩长暂按30米）。

2）、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PHC），采用徐州管桩，用锤击法或静压法施工，PHC—500（125）AB—C80：综合单价按194元/米；此综合单价包含材料费、人工费、辅助费、机械设备费、检测费用、截桩费，小型机具，配件费用、临时设施费、缺陷修复费、送桩费、物质的运输、装修、堆放，领用、保管、二次搬运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费、水电费、损耗、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配合费用、风险费用等与桩基工程施工相关的一切费用。

3）、本项目桩基工程的综合单价不含桩基检测费用，桩基检测费用为10万元（小写：100000元），计入竣工结算。

2、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工程款支付，桩基成功后施工完毕后，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付至已完工程量的50%，工程桩静载、动力测试合格，资料齐全，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合格，竣工结算完成后甲方付至结算价的95%，余5%作为质保金，待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15日内付余下工程款（不计利息）。

3）、工程款支付时，优先用君悦学府一套商品房作为工程款抵扣给乙方。

第六条 竣工验收及工程资料

1）、打桩完毕后，乙方应尽快做好竣工验收的一切准备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监理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基坑开挖后3个日历天内，乙方提供全部工程资料给甲方。

2）、竣工资料乙方自行负责，按本工程所在地所管辖的质监站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并需符合本工程所在地档案管理部门的整理要求和分数要求（不得少于三份，其中原件一份，复印件二份）。

第七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应在施工前确保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负责办理施工所需的各种证件及相关手续，并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勘探报告等资料，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应在施工前提供图纸一份，并组织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3）、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

4）、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的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协调处理好施工现场周边的群众关系，解决施工现场周围群众阻挠施工问题。

5）、甲方提前7日通知乙方进场

2、乙方责任

1）、按施工图纸要求做好各项施工准备，且如若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不当造成的爆桩或桩身破碎，由此造成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服从甲方、监理单位的管理，时刻注意本机组人员的安全，在PHC管桩运输过程中及到施工现场后的卸桩期间和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机械、安全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3）、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安排。按甲方要求的人员、设备、进场日期进场，每延期一天罚款2024元，并视工程情况有权清退出场。保证机械的正常运转，从人员到设备合理组织，不影响工程的正常施工。

4）、乙方应严格按照标准、规定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人员及委派人员的检查，把好质量关。乙方加工的管桩送到施工现场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这批管桩的出场合格证、混凝土构件的强度报告及其汇总表和有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一切有关材料的证明资料，同时应按工程所在地建筑材料质量监督站所规定的要求执行。

5）、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修复，直到符合验收标准为止，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工程损失等一切费用。未经报验的工程质量及工程量不予任何。

6）、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每天上报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的施工进度。

7）、乙方应遵守国家、行业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接受各方监督，预防环境破坏，不断改善施工环境。

8）、桩基检测中，若存在不合格桩，乙方需补桩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因乙方原因桩在施工中出现超送现象，导致基础变深或其他基础处理费用，根据设计院处理意见及设计变更单，由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出具处理意见，以签证形式通知，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由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经济签证处理。

9）、乙方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后，应当无条件3天内退场并及时清理场地内的垃圾及临设施，保持工程现场清洁，不得影响甲方下一步施工。否则乙方要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桩基中间验收

1）、工程覆盖前，如桩焊接质量、桩入土前的实际位移、桩垂直度等，乙方自行检验后立即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参加验收，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继续施工，甲方代表和监理实行旁站跟踪施工监督管理。

2）、乙方必须按设计图纸施工，在施工压桩过程中若出现桩身断裂及补桩，乙方必须在桩基未离开桩位前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并保持现场状态，因乙方机械设备原因或工人操作不当引起的断桩偏桩及爆桩，乙方则承担该爆桩的桩费（如桩偏位超出规范范围需变更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停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当无条件七日内退场，双方于乙方退场后按验收合格工程造价的80%结算，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2）、工期延误或出现大质量事故，而乙方又无积极措施确保按合同工期完成，或无力按质量标准返修者，甲方有权责成乙方停止施工并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质量事故、工期延误等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3）、乙方逾期开工、逾期竣工或逾期履行其他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均应当向甲方承担人民币5000元的违约金，逾期达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和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均自甲方或使用人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第十条 其他条款

1）、本工程发生的所有经济签证须在发生之日起3天内报送完毕，逾期报送的经济签证均视为无效签证。

2）、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提交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委托代表：委托代表：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4**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v^合同法》和《^v^建筑法》，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平陆县西街初中迁建项目一标段

2、工程地点：平陆县西韩窑村，砥柱广场北侧。

3、工程内容：载体桩施工

4、工程范围：图纸范围内桩基工程

第二条承包方、合同价款及支付方法

1、承包方式：机械成孔，甲方提供水、电、扎丝、焊条、钢筋、混凝土，其余机械设备、材料、人工由乙方负责。

2、合同价款：按实际施工桩数，以65元/米按有效桩长进行结算。

3、合同价款支付方式

(1)工程进度款：1#、2#、3#楼按每栋楼载体桩完成后，付每一栋楼载体桩合同价的50%，1#、2#、3#楼载体桩全部完工后付至合同总价的70%，载荷试验完成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90%，剩余10%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付清。

(2)合同价款的调整：合同价款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但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合同价款按实际情况进行增

1)甲、乙双方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2)甲方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第三条工期

施工现场达到“三通一平”，基坑开挖至标高，具备开工条件后，以监理书面签署的开工令日期为开工日期。有效工期为日历天，雨天除外。

第四条工程质量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桩基施工验收规范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质量达到合格。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桩基施工所需的图纸、勘察报告、测量成果等有关资料负责放线、乙方人员配合。

2、甲方负责在开工前施工现场达到“三通一平”，水、电接入施工现场相应位置，保证满足施工期间的需要。

3、甲方委托桩基检测试验、材料试验、水电费、税收并承担相关费用，协调处理好周边关系，保证施工正常进行。

4、对乙方施工过程进行质量安全的监督和检查。

5、甲方负责放主轴线，乙方负责放线施工。

6、严格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甲方(签章)：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5**

发包方：

施工方：

为明确甲、乙、丙三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按照《^v^建筑法》、《^v^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君悦学府项目二期14#、15#楼桩基工程

工程地点：宿州市金海三路和迎宾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装、包安全、包验收通过的一揽子承包方式承揽本工程。

工程承包范围：14#、15#楼桩基图纸范围内的桩基工程施工的全部工序。

第二条 工程工期

开工日期以甲方工程部所发开工通知为准。工程工期为45天日历天数。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文件及工程设计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专业质量检测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工程桩的合格率为100%，如质量达不到合格，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材料供应

乙方在预应力混凝土管桩进场的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或甲方代表验收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作为支付材料款的依据。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的出厂合格证、混凝土构件的强度报告及其汇总表和有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一切有关材料的证明资料，同时应按工程所在地建筑材料质量监督站所规定的要求执行。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工程量及单价

1）本项目工程量约：8310米（本工程总根数为277跟，桩长暂按30米）。

2）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PHC），采用徐州管桩，用锤击法或静压法施工，PHC—500（125）AB—C80：综合单价按194元/米；此综合单价包含材料费、人工费、辅助费、机械设备费、检测费用、截桩费，小型机具，配件费用、临时设施费、缺陷修复费、送桩费、物质的运输、装修、堆放，领用、保管、二次搬运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境保护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夜间施工费、水电费、损耗、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配合费用、风险费用等与桩基工程施工相关的一切费用。

3）本项目桩基工程的综合单价不含桩基检测费用，桩基检测费用为10万元（小写：100000元），计入竣工结算。

2、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

2）工程款支付，桩基成功后施工完毕后，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付至已完工程量的50%，工程桩静载、动力测试合格，资料齐全，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合格，竣工结算完成后甲方付至结算价的95%，余5%作为质保金，待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后15日内付余下工程款（不计利息）。

3）工程款支付时，优先用君悦学府一套商品房作为工程款抵扣给乙方。

第六条 竣工验收及工程资料

1）打桩完毕后，乙方应尽快做好竣工验收的一切准备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监理单位及建设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基坑开挖后3个日历天内，乙方提供全部工程资料给甲方。

2）竣工资料乙方自行负责，按本工程所在地所管辖的质监站有关规定进行编制，并需符合本工程所在地档案管理部门的整理要求和分数要求（不得少于三份，其中原件一份，复印件二份）。

第七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应在施工前确保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负责办理施工所需的各种证件及相关手续，并向乙方提供施工场地的工程地质勘探报告等资料，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应在施工前提供图纸一份，并组织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

3）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交验。

4）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的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协调处理好施工现场周边的群众关系，解决施工现场周围群众阻挠施工问题。

5）甲方提前7日通知乙方进场

2、乙方责任

1）按施工图纸要求做好各项施工准备，且如若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不当造成的爆桩或桩身破碎，由此造成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服从甲方、监理单位的管理，时刻注意本机组人员的安全，在PHC管桩运输过程中及到施工现场后的卸桩期间和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人身、机械、安全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及法律责任。

3）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施工现场统一管理、安排。按甲方要求的人员、设备、进场日期进场，每延期一天罚款2024元，并视工程情况有权清退出场。保证机械的正常运转，从人员到设备合理组织，不影响工程的正常施工。

4）乙方应严格按照标准、规定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人员及委派人员的检查，把好质量关。乙方加工的管桩送到施工现场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这批管桩的出场合格证、混凝土构件的强度报告及其汇总表和有关材料的检测报告等一切有关材料的证明资料，同时应按工程所在地建筑材料质量监督站所规定的要求执行。

5）工程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部分，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修复，直到符合验收标准为止，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并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工程损失等一切费用。未经报验的工程质量及工程量不予任何。

6）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每天上报预应力混凝土管桩的施工进度。

7）乙方应遵守国家、行业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要求，接受各方监督，预防环境破坏，不断改善施工环境。

8）桩基检测中，若存在不合格桩，乙方需补桩处理及承担相应的费用。因乙方原因桩在施工中出现超送现象，导致基础变深或其他基础处理费用，根据设计院处理意见及设计变更单，由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出具处理意见，以签证形式通知，但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非乙方原因，由甲方、监理单位、建设单位经济签证处理。

9）乙方在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程后，应当无条件3天内退场并及时清理场地内的垃圾及临设施，保持工程现场清洁，不得影响甲方下一步施工。否则乙方要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桩基中间验收

1）工程覆盖前，如桩焊接质量、桩入土前的实际位移、桩垂直度等，乙方自行检验后立即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参加验收，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继续施工，甲方代表和监理实行旁站跟踪施工监督管理。

2）乙方必须按设计图纸施工，在施工压桩过程中若出现桩身断裂及补桩，乙方必须在桩基未离开桩位前通知甲方和监理单位，并保持现场状态，因乙方机械设备原因或工人操作不当引起的断桩偏桩及爆桩，乙方则承担该爆桩的桩费（如桩偏位超出规范范围需变更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许可停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当无条件七日内退场，双方于乙方退场后按验收合格工程造价的80%结算，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自行承担。

2）工期延误或出现大质量事故，而乙方又无积极措施确保按合同工期完

成，或无力按质量标准返修者，甲方有权责成乙方停止施工并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质量事故、工期延误等一切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3）乙方逾期开工、逾期竣工或逾期履行其他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均应当向甲方承担人民币5000元的违约金，逾期达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和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均自甲方或使用人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第十条 其他条款

1）本工程发生的所有经济签证须在发生之日起3天内报送完毕，逾期报送的经济签证均视为无效签证。

2）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合同，经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纠纷解决方式：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提交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解决。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6**

甲方：

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和自愿的原则,就乙方承包桩基施工工程一事达成如下协议,甲乙双方均应按照本协议项下的规定严格执行,确保工程的顺利完工。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东省汕头市马浦镇1#高架桥桩基工程

2、工程基本情况：桩基总量1500根，孔深35m至60m，工程单价280元/m。

二、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提供本施工工程所需的吊车、下笼、三通一平，并应当提供施工工人住房，本施工工程水、电费由甲方负责。

2、合同签订后，乙方应该尽快组织机械设备进场施工，如因乙方的原因而迟迟不能进场施工，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甲方应该在乙方机械设备进场后5日内提供好本合同第二条第1款所规定的内容，超过5日的，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甲方应该为乙方的施工提供良好条件，包括工作面、征地等，保证乙方按照正常的工期进行施工，如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暂停或者不能施工等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的情形，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造成损失的，还应该承担赔偿责任。

5、乙方保证按照相关的质量标准进行施工，保证工程的施工质量，如甲方认为乙方的工程施工质量不合格，其应该向乙方提供标准的工程质量报告，否则即视为工程施工质量合格。

6、如工程出现施工质量问题，乙方有义务组织修复，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7、合同签订后，如因工程施工难度增加、质量标准提高等原因造成乙方施工成本增加的，增加部分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工程结算及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的1日至3日向乙方支付上月工程总量80%的工程款，结算依据为上月工程总量和本合同第一条第2款规定的工程单价，否则甲方应该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本工程全部竣工完成后3个月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余下的工程款，否则甲方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1款、第3款、第4款的规定，应该向乙方承担本合同项下工程款%的违约金，如甲方继续违约，致使乙方无法施工的，甲方在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的，应向乙方承担该月施工工程款%的违约金，累计数月未结算的，总违约金由各月违约金相加计算，超过3个月未按照要求结算工程款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

3、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2款的规定，应向乙方承担未结算工程款%的违约金，并同时向乙方承担同期银行贷款利率4倍的利息。

4、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2款规定的，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额%的违约金。

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

七、本协议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7**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依照《^v^合同法》和《中华人民拷和国建筑法》及国家对基本建设管理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达成如下条款，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第二条 承包方式：

第三条 承包范围：

第四条 合面价款

1、本合同中，桩型为，砼强度等级为，桩基固定单价 元，米，该单价已综合考虑商品砼充盈系数和税金、3米以内空桩费、机械设备一次进出场费、机械设备场区内移机费等。

2、工程量：本工程为 桩，共 根，桩总长 米;该工程量为图纸设计工程量，在设计工程量不变更的情况下，该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除合同中工程总施工费用：有效进尺费用： 元+空桩费用 元。

4、工程造价：本工程合同总造价：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5、水电费用：本工程所需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为年日起至月 日结束。

2、设备迸场后，由于甲原因(如地下障碍物、停电、夜间不让施工)不能正常施工时，经甲方和监理签证确认后，竣工日期可相应顺延(仅顺延工期，无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桩基工程完成总工程量的50%，支付至该部分工程量对应合同价款的70%;

2、桩基工程全部完工并提交完整工程资料后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

3、经检测合格并出具报告后一个月内付至结算总价款的95%;

4、质保金为结算总价款的 5 %，质保期一年，自工程检测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无质量问题，期满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a

5、每次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需提供全额正规工程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时止。

第七条 工程结算

1、如果施工过程中未发生甲方设汁变更，则合同工程量按照图纸设计工程量计算。

2、因甲方设计变更造成的工程量增减，增减部分的工程款按照甲方实际核实的工程量和合同单价据实调整。

3、结算价格调整方法：

(1)合同固定单价已综合考虑3米以内的空桩赞用，实际施工空桩长度超过3米的，超过部分的空桩按 进行结算。

(2)如因甲方变更，导致乙方机械设备二次进场移机的，每台次增加10000元。

4、工程结算时，乙方必须如实提供经监理、甲方现场负责人签认的打桩记录、实际施工时间和打桩前的场地标高以及工程验收单，否则，甲方有权不予结算直至其提供完整结算资料时止。

第八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下列图纸、资料：

施工现场工程地质勘察资料、设计技术资料、总平面图各一份，工程桩位施工图两份，并保证资料准确。

2、按照合同要求支付工程款。

3、组织设计单位和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向乙方进行设计交底，及时签发交底会议纪要。

4、提供施工放线用坐标控制点和标高水准点，并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并进行现场校验，待复核无误后，签证存档。

5 负责施工现场与外界连接道路的畅通，满足施工运输的需要。

6、负责施工现场的三通一平工作，负责地下障碍物的处理及周边其他关系的协调处理，为乙方的正常施工创造条件。

7、甲方负责乙方施工期间的一切影响正常工作的各种阻工因素，创造良好施工环境，确保乙方正常施工。

8、甲方应遵守双方达成共识的工程款拨付方式。保障到位，确保工作又快又好开展。

9、甲方应负责补偿因甲方原因造成的误工，而影响乙方的利益。损失双方协商而定。(因天气、地震等不可预料以及正常监理规范引起的误工不计)

10、如遇特殊情况需变更的，甲方有提前告知的义务，以便乙方作好配合现场工作的准备。

**二手打桩机买卖合同范本8**

工程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为保证工程顺利施工，双方根据《^v^合同法》、《^v^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协商达成以下协议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地点：\_\_\_\_\_\_\_\_\_

工程内容：\_\_\_\_\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1、工程施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机械进场。

2、打试桩结束时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正式施工全部工期为\_\_\_\_\_\_\_\_\_天有效工作日，正式施工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正式施工日期有提前或退后业主提前\_\_\_\_\_\_\_\_\_天通知承包方。

4、因雨天、停水、停电、设备变更、群众阻碍、地下障碍物及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发包签证为准)。

5、试桩检测时间不包括在有效工作日内。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

2、承包方施工的管桩必须达到一、二类标准。不得出现三、四类桩。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施工费用约\_\_\_\_\_\_\_\_\_元(\_\_\_\_\_\_\_\_\_元)，管桩材料费用约\_\_\_\_\_\_\_\_\_元( \_\_\_\_\_\_\_\_\_元)，结束后按实调整。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